武定县2019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财政拨款安排情况说明

武定县2019年部门预算编制工作遵循综合预算、优先保障、定员定额、统筹兼顾、勤俭节约、量力而行、讲求绩效和收支平衡的原则，以建立全面规范、公开透明的预算管理制度为目标，大力推进预算公开。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，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支出，降低行政运行成本。优化支出结构，突出“保工资、保运转、保民生、促发展”，加强支出绩效管理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促进全县经济社会健康发展。

一、2019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及变化情况

2019年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1450万元，比上年预算数 1465万元减少15万元，下降1.03%，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 费用预算0元，与上年相同；公务接待费预算744.55万元， 比上年预算数787万元减少42.45万元，下降5.39%;公务车运行维护费预算705.46万元，比上年预算数678万元增加27.46万元，增长4.05%;公务用车购置预算0万元，与上年相同。

二、 2019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财政拨款增减变化说明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。2019年我县未预算因公出 国（境）经费，与上年相同。

（二）公务接待费用。 2019年公务接待费用支出预算744.55万元，比上年减少42.45万元，下降5.39%。下降的原因是各部门严格按照公务接待管理办法，切实规范接待范围和标准，简化接待程序，严格控制陪餐人数，切实控制接待费用支出。

（三）公务车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。2019年公务车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705.46万元，增加27.46万元，增长4.05%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05.46万元。公务车用车运行维护费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我县是深度贫困县，山区面积较大，脱贫攻坚任务艰巨，乡镇与县城及乡镇到村组的路途较远，随着脱贫攻坚工作的不断深入推进，驻村工作队员及县乡包保干部走村入户走访次数普遍增加，从而导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的增长。

2019年我县各级、各部门将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我县的实施意见，按照国务院“约法三章”的要求，在“节支”上下真功夫，确保“三公”经费只减不增，切实降低行政成本，把有限的资金用在“刀刃”上，统筹加大全县稳增长、促改革、调结构、惠民生等重点项目投入，不断提高人民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，为建设“多彩罗婺·幸福武定”奠定基础。

 武定县财政局

 2019年3月29日